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于2025年1月9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5日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此后，公司分别于2025年2月7日、2025年2月17日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情况

截至2025年2月26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1,479,6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4%，成交金额7,212,531.19元（含交易费用），成交均价为4.8745元/股，至此，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公司股票购买。根据认购份额计算，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合计间接持股为441,0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3%，鉴于其自愿放弃因参与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表决权，故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为1,038,5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1%。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的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公

公司股票购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即自 2025 年 2 月 27 日起至 2026 年 2 月 26 日止。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本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公司（含子公司）部分董事、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及董事会认定的其他员工。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员工持股计划构成关联关系。除以上情形外，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具体如下：

1、本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中不包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本员工持股计划未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

2、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监事参与本持股计划，与本员工持股计划构成关联关系，但其自愿放弃因参与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表决权，且员工持股计划在相关操作运行等事务方面将与其保持独立性。因此，本员工持股计划与上述人员不存在一致行动安排，亦不存在一致行动计划。

3、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放弃其在持有人会议的提案权、表决权，且承诺不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中担任职务。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持有的份额相对分散，任意单一持有人均无法对持有人会议及管理委员会决策产生重大影响。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运营工作，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持独立。因此，本员工持股计划在股东大会审议上市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持有人相关提案时无需回避。

公司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持续关注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7 日